



新創建 NWS

奮發向前 穩步上揚



2014-2015年中期報告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9

抱負

齊心創建一個躍動及卓越的基建和服務管理集團
以熱誠的心關懷每一位顧客

目錄

- 1 財務摘要
- 2 主席報告
- 4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10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 11 中期業績
- 43 中期股息
- 4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的披露
- 45 其他資料
- 52 公司資料



下載新創建集團
2014-2015年中期報告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收入	11,974.4	10,097.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003.8	2,604.9
每股基本盈利	0.54港元	0.71港元
派息率	51%	51%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債務淨額	5,425.2	10,030.6
總資產	73,739.5	71,554.1
淨資產	45,109.5	43,043.4
股東權益	44,278.3	42,216.4
每股淨資產	12.00港元	11.50港元
淨負債比率	12%	23%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新創建集團」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財務業績。

拓展業務 實現可持續增長

中國政府致力推進城鎮化及可持續發展，繼續為中國內地的經濟增長注入動力。基建需求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投資機遇，在二三線城市尤其顯著。水務業務於2014年12月獲得參與投資於分佈在四川省價值鏈內包括自來水、污水和污泥處理廠等各方面項目的連串機會。

於2015年2月，本集團收購一間從事商務飛機租賃的公司Goshawk Aviation Limited(「Goshawk」)的40%權益。這是繼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收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國際機場」)的權益後的另一獨特機遇，讓本集團藉著新資產類別及多元化和全球化的投資，帶動可持續增長。藉著航空業的增長勢頭，Goshawk擁有充裕的條件成為重要的長遠增長動力。

服務業務方面，由於參觀人次及跨境客運平穩上升，最終會分別惠及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展中心」)和「免稅」店，故此，本集團對服務分部抱持信心。免稅店業務於2014年11月獲得澳門國際機場的五年期免稅店專營權合約，成功擴大業務版圖。此外，港怡醫院目前正在興建當中，將按計劃如期於2017年年初投入服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本身的多元化業務和財務實力，穩中求進，達至此平衡令本集團有效分配資源，從而提升資產最大潛力，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財務及業務回顧

與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相比，本期間基建分部應佔經營溢利增加4%，服務分部應佔經營溢利則下跌12%。港口及物流業務應佔經營溢利錄得預期增長，增幅為62%，主要是受惠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和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有限公司(「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的全期貢獻，足證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成功把握此等收購合併機會。

另一方面，隨著訪港旅客消費減少，以及在「佔領中環行動」的影響下，本港經濟發展的牽引力減退，服務業務的經營環境仍具挑戰。然而，建築市場暢旺使建築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顯著增加52%，彌補了上述不利的營商環境。因此，本集團有信心服務分部將可發揮其強韌作用。

因受各項特殊項目的合併影響，本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減少23%。出售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澳門電力」)約15億港元的收益，可惜被新礦資源有限公司(「新礦資源」)及廣州市東新高速公路(「東新高速公路」)這兩項投資所分別作出13億港元及3億港元的減值虧損抵銷。為新礦資源作出的減值虧損，是基於鐵精粉市場價格下跌的趨勢；而為東新高速公路作出的減值虧損，則是基於車流量較預期為低。因此，本集團的溢利下跌，應與此等一次性收益和虧損的幅度一併詮釋，包括去年同期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成立時的視作出售收益約6億港元。減值虧損為非現金項目，對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業務營運及投資策略概無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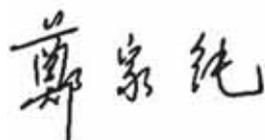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2015財政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0.27港元。中期股息的派息比率約為51%。

企業可持續發展

新創建集團連續四年獲選為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成份股，充份肯定本集團在社會、環境及企業管治方面均具有卓越表現。本集團致力提升企業透明度和問責性，於2014年12月根據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最新的《G4永續性報告指南》，發表首份獨立成刊的可持續發展報告。在企業公民方面，義工人數超過2,500人的「新創建愛心聯盟」，連續第四年在「香港傑出企業公民計劃」中榮獲傑出義工隊組別金獎，表揚其對弱勢社群的關顧和廣泛支援。

由衷感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會、本集團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投入、付出及努力。本人亦藉此機會感謝各位股東及業務夥伴多年來的信賴及支持。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5年2月26日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集團概覽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22.5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3.20億港元減少6,560萬港元或3%。基建分部錄得應佔經營溢利13.6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3.16億港元增加4%。服務分部的應佔經營溢利則錄得8.88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0.05億港元減少12%。

本集團於本期間出售其間接持有的澳門電力權益而分佔收益約15億港元。是項出售除可釋放此成熟資產的價值及為新投資提供資金外，亦可令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法控股」，一間由本集團及蘇伊士環境各自實益擁有50%權益的合營企業)集中其資源以發展水務及相關業務。

鑒於鐵精粉市場價格大幅下跌，以及預期未來鐵精粉價格未見樂觀，本集團對其持有的新礦資源權益的賬面值確認13億港元的減值虧損。此外，本集團分佔東新高速公路所作出的減值虧損為3億港元，主要由於該高速公路實際車流量較預期為低。該等減值虧損乃非現金項目，並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及營運狀況造成任何影響。

考慮到本期間的上述出售收益及減值虧損，但撇除去年同期本集團重組位於廈門的港口投資所錄得的一次性視作出售收益5.943億港元，本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與去年同期相比維持穩定。

分部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基建	1,365.7	1,315.7
服務	888.9	1,004.5
應佔經營溢利	2,254.6	2,320.2
<i>總辦事處及非經營項目</i>		
一間合營企業的出售項目收益淨額	1,549.9	—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	594.3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48.3	55.8
匯兌收益淨額	3.1	30.4
利息收入	75.7	72.7
一間聯營公司相關的減值虧損	(1,300.0)	—
一間合營企業相關的減值虧損	(300.0)	—
財務費用	(257.2)	(288.7)
開支及其他	(170.6)	(179.8)
	(250.8)	284.7
股東應佔溢利	2,003.8	2,604.9

本期間來自香港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佔54%，而去年同期則為50%。中國內地和澳門及其他地區的應佔經營溢利分別為43%及3%，而去年同期則分別為40%及10%。

集團概覽(續)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由去年同期的0.71港元下降24%至本期間的0.54港元。

庫務管理及融資

本集團採納維持適度分散和均衡負債組合及財務架構的融資及庫務政策，以盡量降低本集團的財務風險。本集團持續監控其現金流狀況和負債組合，並由本集團的庫務部門中央統籌以提升融資活動的成本效益。本集團已建立雄厚的資金來源基礎並將持續尋求符合成本效益的融資途徑，為本集團的營運、潛在投資及發展計劃，維持充足及靈活的流動資金狀況。

流動資金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存總額為112.73億港元，而於2014年6月30日則為76.37億港元。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淨額為54.25億港元，而於2014年6月30日則為100.31億港元。債務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退回投資按金以及收取合營企業的股息(包括本集團分佔出售間接持有的澳門電力權益的代價)所致。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資本結構為債務27%及權益73%，與2014年6月30日的債務29%及權益71%相若。

債務狀況及到期日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由2014年6月30日的176.68億港元減少至166.98億港元。本集團分散其債務到期狀況，以降低再融資風險。於2014年12月31日，長期貸款及借貸為139.53億港元，當中25%將於第二年到期，75%將於第三至第五年到期。銀行貸款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而債券則以美元計值。除固定利率債券外，銀行貸款主要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以利率掉期對沖部分相關的利率風險。除人民幣外，本集團於本期間概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杭州繞城公路的無形特許經營權為一項銀行信貸提供抵押。

承擔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為14.93億港元，而於2014年6月30日則為16.16億港元。該等款項包括對一間聯營公司和若干合營企業的注資、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特許經營權的承擔。資本開支的資金來源包括內部資源及備用銀行信貸額。

或然負債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11.15億港元，而於2014年6月30日則為11.04億港元。當中包括為一間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一間關聯公司的備用信貸額提供的擔保。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營運回顧－基建

基建分部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13.65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

按業務劃分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順差／(逆差)
道路	676.7	673.2	1
能源	93.7	190.8	(51)
水務	222.7	221.3	1
港口及物流	372.6	230.4	62
總計	1,365.7	1,315.7	4

道路

道路業務於本期間的應佔經營溢利輕微上升至6.767億港元。

儘管杭州繞城公路的日均交通流量維持與去年同期相若的水平，其路費收入仍增加8%，主要源自重型車輛行車架次增長。然而，此高速公路的應佔經營溢利因進行大修工程而下跌。

本期間唐津高速公路(天津北段)的日均交通流量增長8%。隨著擴建工程大致完成，來回車道已如期於2014年12月31日恢復行車。

本期間本集團於珠江三角洲區內的高速公路受惠於廣東的經濟發展及聯網收費的實施。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及京珠高速公路(廣珠段)的日均交通流量分別上升3%及12%。惠深高速公路(惠州段)及廣肇高速公路的交通流量亦較去年同期分別錄得9%及11%的增長。廣州市南沙港快速路的日均交通流量亦上升13%。儘管東新高速公路於本期間的交通流量增加28%，實際交通流量仍然低於預期，故本集團分佔該高速公路的減值虧損3億港元。

由於與鄰近的公路及高速公路的競爭持續加劇，廣西公路網絡於本期間的整體交通流量下降15%。

香港方面，大老山隧道的日均交通流量較去年同期上升5%。

營運回顧－基建(續)

能源

能源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由1.908億港元下跌至9,37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2014年7月出售澳門電力所致。

煤炭價格於本期間持續下跌。由於西部省份輸入水電的增加，及珠江電廠的其中兩台發電機組進行大修工程，令珠江電廠的售電量下跌7%。由於水電供應充裕及需求疲弱，令成都金堂電廠的售電量減少19%。

廣州燃料公司於本期間的煤炭銷售量上升42%，此乃由於其銷售網絡擴展至中國北方所致。然而，其應佔經營溢利貢獻因一個煤礦仍處經營初期虧損而受到負面影響。

水務

水務業務於本期間的應佔經營溢利溫和上升至2.227億港元。

中山大豐及全祿水廠以及三亞水廠的售水量於本期間分別上升10%及5%。重慶唐家沱污水廠及上海化學工業區水處理廠的污水處理量亦分別增加5%及14%。澳門方面，澳門水廠的售水量穩健增長6%，而水費於2014年8月開始上調5.6%。

由於重慶市政府自2014年起將污水處理費下調14.5%，重慶水務集團於本期間的應佔經營溢利錄得下跌。

港口及物流

港口及物流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激增62%至本期間的3.726億港元，主要由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的全期貢獻所致。按客運量計算，作為全球第二最繁忙機場，其客運量於本期間達4,455萬人次。

於2013年12月成立的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於本期間的吞吐量達362.6萬個標準箱。天津方面，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及天津東方海陸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的吞吐量分別上升12%至129.1萬個標準箱及上升1%至48.1萬個標準箱。

受惠於香港對倉儲及物流設施的強勁需求，亞洲貨櫃物流中心於本期間維持強勁的增長勢頭，租用率由98.9%上升至99.5%，而平均租金上升23%。新創建葵涌物流中心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及現金流。

中鐵聯合國際集裝箱有限公司於本期間的吞吐量上升11%至92.6萬個標準箱。重慶中心站的擴建項目已於2014年11月展開，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竣工後，其年度處理能力將倍增至60萬個標準箱。

於2015年2月2日，本集團收購Goshawk的40%權益及若干未償還貸款票據連同應計及未付的利息，總現金代價約為2.225億美元。Goshawk從事商務飛機租賃業務，現有機隊規模為27架飛機，並計劃於2015年年末前達至機隊目標規模約50架飛機。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營運回顧－服務

服務分部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8.88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2%。

按業務劃分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順差／(逆差)
設施管理	453.7	499.4	(9)
建築及交通	308.1	278.3	11
策略性投資	127.1	226.8	(44)
總計	888.9	1,004.5	(12)

設施管理

會展中心已第12次榮獲《亞洲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雜誌(區內最具影響力的貿易刊物之一)推選為「亞洲最佳會議及展覽中心」，再度彰顯其作為市場領導者於挽留及吸引活動主辦單位舉辦國際展覽及會議方面的能力及競爭力。於本期間，會展中心共舉辦了551項活動，合共錄得約430萬參觀人次。會展中心將繼續通過積極發展業務及專注於卓越服務來維持穩健的增長。

「免稅」店的整體表現繼續受到中國政府打擊奢華消費的嚴厲措施及租金開支上升所影響。然而，由於完成店舖改造及所有店舖已全面投入營運，銷售表現繼續穩步改善。自2014年11月起，一間由本集團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獲得澳門國際機場的五年期免稅店專營權合約。乘著此勢頭，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尋求機會，進一步開拓免稅店在海外的市場。

港怡醫院的地基工程已經完成，而醫院大樓的建築工程正如期進行中。該醫院將於2017年年初按計劃投入服務。

建築及交通

建築業務於本期間的應佔經營溢利錄得52%的可觀增長至2.330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毛利改善及項目進展順利所致。於本期間的主要項目包括新世界中心重建項目、香港賽馬會沙田通訊及科技中心、青衣順豐速運物流中心及清水灣道住宅發展項目。此外，於本期間獲得的新招標項目包括港怡醫院、西九龍文化區戲曲中心及尖沙咀星光大道活化工程。於2014年12月31日，建築業務的手頭合約總值約為605億港元，而有待完成的項目總額約為457億港元。

本集團的交通業務於本期間錄得應佔經營溢利7,510萬港元，跌幅為40%，主要由於在2014年9月至12月的「佔領中環行動」期間，受主要道路封閉影響，部份巴士路線服務須暫停及改道，令車費收入減少。燃料成本對沖安排使燃料成本維持穩定。

營運回顧－服務(續)

策略性投資

此業務包括來自Tricor Holdings Limited (「Tricor」)、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海通國際」)、新礦資源、Tharisa plc (「Tharisa」)、Hyva Holding B.V. (「Hyva」)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策略性投資用途的其他證券投資的貢獻。

Tricor的企業服務業務於本期間表現平穩，並成功取得在香港所有新上市公司中約54%的公司成為其客戶。Tricor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業務營運於本期間合共佔其總溢利約87%。

海通國際於所有業務範圍均繼續取得顯著增長，尤其是企業融資、衍生工具及孖展融資業務。因此，海通國際為本集團帶來的應佔經營溢利持續增加。

閩家莊鐵礦於本期間仍處於停產狀態，而新礦資源則繼續尋找其他新的收入來源。考慮到近期鐵精粉的市場價格大幅下跌、礦場延遲生產以及預期鐵精粉價格長遠而言將會回升，本集團於本期間已確認減值虧損13億港元。

本集團持有Tharisa約16%的權益，該公司主要在南非進行鉻的開採及加工，其普通股股份於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一名董事會成員自2014年12月19日起獲委任為Tharisa的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得以透過其董事會代表對Tharisa的業務(包括財務及營運政策)行使重大影響力，故將Tharisa重新分類為聯營公司入賬。

於本期間，Hyva來自中國內地的收入因重型車輛銷售仍然受壓而下跌，惟該影響被印度及西歐的市場復甦局部抵銷。

業務展望

儘管本期間盈利下跌，本集團深信其資產組合的基本優勢長遠而言將帶來良好的業績增長。唐津高速公路(天津北段)的來回車道已如期於2014年12月31日恢復行車，預期其交通流量將迅速遞升。此外，港口及物流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因在2013年12月收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的權益及成立廈門集裝箱碼頭集團後有所增長，成功彌補了能源業務於2014年7月出售澳門電力後預期出現的利潤缺口。

2014年9月至12月的「佔領中環行動」難免對香港的服務相關業務造成一定影響，尤其是巴士業務於整個期間受到嚴重干擾。然而，在建築業務的驕人業績及「免稅」店銷售穩步復甦的支持下，本集團仍然堅信服務分部將會重拾增長。

於2015年2月完成的Goshawk收購事項標誌著本集團一個策略性里程碑，本集團藉此項投資擴闊其航空業務的範疇。飛機租賃業務除能夠產生強大的經常性盈利及現金流外，預計未來全球航空交通流量受全球一體化帶動而上升，將進一步推動業務增長。因此，該收購事項與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策略吻合，在維持財務實力的同時，透過具效益及多元化的業務、內部增長及增值收購，以實現可持續增長及將股東價值提升至最高水平。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1至第4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5年2月26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中期業績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於2014年12月3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有賬目均未經審核，連同其他解釋附註，載於本報告第11至第42頁。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收入	4	11,974.4	10,097.8
銷售成本		(10,364.8)	(8,475.9)
毛利		1,609.6	1,621.9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	594.3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	5	507.7	501.8
一般及行政費用		(494.0)	(470.6)
經營溢利	6	1,623.3	2,247.4
財務費用		(332.1)	(351.9)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4(b)	(984.2)	225.5
合營企業	4(b)	1,936.5	797.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43.5	2,918.6
所得稅開支	7	(215.0)	(283.0)
期內溢利		2,028.5	2,635.6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2,003.8	2,604.9
非控股權益		24.7	30.7
		2,028.5	2,635.6
股息	8	1,014.3	1,337.4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基本盈利	9	0.54港元	0.71港元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		2,028.5	2,635.6
<hr/>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列往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離職後福利責任		–	(17.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列為聯營公司時撥回的儲備	14(b)	717.2	–
已予重列／最終可能會重列往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215.5)	73.3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時撥回的儲備		–	(127.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虧損		(163.0)	(89.4)
現金流量對沖		9.1	32.1
貨幣匯兌差異		348.0	490.8
<hr/>			
期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695.8	361.7
<hr/>			
期內總全面收益		2,724.3	2,997.3
<hr/>			
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2,689.7	2,955.6
非控股權益		34.6	41.7
<hr/>			
		2,724.3	2,997.3
<hr/>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3,791.5	3,643.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42.9	552.7
無形特許經營權	12	15,520.9	15,697.0
無形資產	13	439.5	455.1
聯營公司	14	13,233.2	12,972.0
合營企業	15	18,677.9	19,18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04.3	1,59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	1,024.1	1,033.6
		54,134.3	55,135.5
流動資產			
存貨		410.6	32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7,914.0	8,444.3
現金及銀行結存		11,272.8	7,636.9
		19,597.4	16,410.8
待售資產		7.8	7.8
		19,605.2	16,418.6
總資產		73,739.5	71,554.1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續)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權益			
股本	18	3,756.5	3,741.9
儲備	19	39,507.5	37,651.3
建議末期股息		–	823.2
中期股息	19	1,014.3	–
股東權益		44,278.3	42,216.4
非控股權益		831.2	827.0
總權益		45,109.5	43,043.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0	13,953.1	12,154.0
遞延稅項負債		2,503.5	2,51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6.5	328.2
		16,793.1	14,994.3
流動負債			
借貸	20	2,744.9	5,51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8,639.2	7,644.0
稅項		452.8	358.9
		11,836.9	13,516.4
總負債		28,630.0	28,510.7
總權益及負債		73,739.5	71,554.1
流動資產淨值		7,768.3	2,902.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1,902.6	58,037.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股東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收入儲備	其他儲備	總計		
於2014年7月1日	3,741.9	15,880.0	18,894.2	3,700.3	42,216.4	827.0	43,043.4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2,001.3	688.4	2,689.7	34.6	2,724.3
權益持有者注資／(向權益持有者作出分派)							
已付股息予							
本公司股東	–	–	(823.2)	–	(823.2)	–	(823.2)
非控股權益	–	–	–	–	–	(30.4)	(30.4)
以股代息							
發行新股份的面值	14.6	–	–	–	14.6	–	14.6
發行新股份的股份溢價	–	180.8	–	–	180.8	–	180.8
轉撥	–	–	0.4	(0.4)	–	–	–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總額	14.6	180.8	(822.8)	(0.4)	(627.8)	(30.4)	(658.2)
於2014年12月31日	3,756.5	16,060.8	20,072.7	4,388.3	44,278.3	831.2	45,109.5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續)

百萬港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股東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收入儲備	其他儲備	總計		
於2013年7月1日	3,675.6	15,172.7	17,002.1	4,332.7	40,183.1	837.9	41,021.0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2,467.5	488.1	2,955.6	41.7	2,997.3
<i>權益持有者注資／(向權益持有者作出分派)</i>							
<i>已付股息予</i>							
本公司股東	–	–	(955.7)	–	(955.7)	–	(955.7)
非控股權益	–	–	–	–	–	(14.5)	(14.5)
<i>以股代息</i>							
發行新股份的面值	39.5	–	–	–	39.5	–	39.5
發行新股份的股份溢價	–	402.1	–	–	402.1	–	402.1
<i>購股權</i>							
提供服務的價值	–	–	–	(0.3)	(0.3)	–	(0.3)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總額	39.5	402.1	(955.7)	(0.3)	(514.4)	(14.5)	(528.9)
於2013年12月31日	3,715.1	15,574.8	18,513.9	4,820.5	42,624.3	865.1	43,489.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	24	652.9	3,139.9
已付財務費用		(282.2)	(310.7)
已收利息		238.3	112.1
已繳香港利得稅		(86.9)	(245.7)
已繳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		(71.8)	(104.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450.3	2,591.1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2,688.9	871.5
於聯營公司投資增加		(72.7)	(2,405.1)
於合營企業投資(增加)/減少		(69.1)	231.6
就往年潛在投資已支付按金的退款		2,375.0	–
添置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		(53.8)	(79.0)
添置無形特許經營權		(43.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0.2	0.3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9	14.4
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取的股息		2.8	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0.4)	(0.5)
於三個月後到期的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3.0	4.0
投資活動產生/(動用)的現金淨額		4,840.9	(1,359.1)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282.4	3,954.6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4,046.4)	(3,648.8)
贖回定息債券		(1,250.0)	–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627.9)	(514.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30.4)	(14.5)
融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1,672.3)	(22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		3,618.9	1,009.3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19.0	7,747.8
貨幣匯兌差異		20.1	26.5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58.0	8,78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11,272.8	8,800.3
於三個月後到期的短期銀行存款		(14.8)	(16.7)
		11,258.0	8,783.6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乃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

- (a) 投資及／或經營設施管理、建築、交通及策略性投資；及
- (b) 發展、投資、經營及／或管理發電廠、水務及廢物處理廠、公路，以及港口及物流設施。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15年2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應與2014年6月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所載列者一致，惟已採納於下文進一步解釋的準則的修訂及詮釋除外。

(a) 採納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關，並須於2015財政年度應用的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工具：呈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更替衍生工具及延續對沖會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的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的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2012週期的年度改進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1-2013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準則的修訂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尚未生效的準則及準則的修訂

下列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須於2015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納，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或之後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折舊及攤銷可接納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動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2-2014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的影響，其中若干新訂準則及準則的修訂可能與本集團的營運有關，並可能引致會計政策的變動、披露的變動以及於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的重新計量。本集團尚未能確定上述事項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的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估計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報表並無載入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2014年6月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上一個年結日以來並無任何變動。

(b)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披露如下：

- (i) 上市投資按市場價值入賬。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乃報告期末的買入價。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入賬，其公平值乃根據近期的其他成交價估算，倘市場交投疏落，則以估值技術估算。
- (ii) 長期金融負債公平值的估計，乃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本集團相類似金融工具的可得現行市場利率貼現計算。
- (iii) 由於銀行結存、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貸將於短期內到期，因此該等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中期業績

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估計(續)

(b) 公平值估計(續)

(iv)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參數(無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觀察到的參數)(第二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資產或負債參數(即不可觀察的參數)計量(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百萬港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證券	0.4	–	–	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428.1	–	232.4	660.5
債務證券	243.8	–	–	243.8
衍生金融工具	–	–	58.8	58.8
	672.3	–	291.2	963.5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42.8)	(32.9)	(75.7)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百萬港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證券	0.6	–	–	0.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1,167.5	–	187.5	1,355.0
債務證券	244.4	–	–	244.4
衍生金融工具	–	22.9	58.8	81.7
	1,412.5	22.9	246.3	1,681.7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38.9)	(35.6)	(74.5)

3.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估計(續)

(b) 公平值估計(續)

(iv) (續)

於第一級及第二級公平值分類之間概無金融資產的重大轉撥。

下表呈列於本期間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變動：

百萬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負債
於2014年7月1日	187.5	58.8	(35.6)
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收益表中 確認收益總額	44.9	—	2.7
於2014年12月31日	232.4	58.8	(32.9)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道路	1,259.8	1,172.6
港口及物流	50.1	49.8
設施管理	3,283.3	3,088.0
建築及交通	7,381.2	5,787.4
	11,974.4	10,097.8

管理層已按照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審閱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報告以釐定經營分部。執行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執行委員會認為從產品及服務層面而言，集團業務包括(i)道路；(ii)能源及水務；(iii)港口及物流；(iv)設施管理；(v)建築及交通；和(vi)策略性投資。

執行委員會採用應佔經營溢利為指標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此衡量基準不包括總辦事處及非經營項目的影響。總辦事處的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開支不會被分配予各分部。

中期業績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本期間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百萬港元	道路	能源及水務	港口及物流	設施管理	建築及交通	策略性投資	總計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1,259.8	-	50.1	3,293.9	7,397.3	-	12,001.1
分部之間	-	-	-	(10.6)	(16.1)	-	(26.7)
收入-對外	1,259.8	-	50.1	3,283.3	7,381.2	-	11,974.4
應佔經營溢利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424.5	7.1	34.3	456.8	175.2	65.6	1,163.5
聯營公司	25.8	29.7	129.7	(3.4)	57.9	110.1 (ii)	349.8 (b)
合營企業	226.4	279.6	208.6	0.3	75.0 (i)	(48.6)	741.3 (b)
	676.7	316.4	372.6	453.7	308.1	127.1	2,254.6
調整-總辦事處及非經營項目							
一間合營企業的出售項目收益淨額							1,549.9 (b)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48.3
匯兌收益淨額							3.1
利息收入							75.7
一間聯營公司相關的減值虧損							(1,300.0) (b)
一間合營企業相關的減值虧損							(300.0) (b)
財務費用							(257.2)
開支及其他							(170.6)
股東應佔溢利							2,003.8

(i) 此款額包括本集團於其交通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7,510萬港元。

(ii) 此款額包括本集團於其三間從事投資活動的聯營公司的應佔經營溢利5,260萬港元。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本期間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續)：

百萬港元	道路	能源及水務	港口及物流	設施管理	建築及交通	策略性投資	分部總計	企業	抵銷	綜合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折舊	5.2	-	-	31.7	23.4	-	60.3	3.4	-	63.7
無形特許經營權攤銷	418.8	-	-	-	-	-	418.8	-	-	418.8
無形資產攤銷	-	-	-	15.6	-	-	15.6	-	-	15.6
增加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遞延稅項 資產及離職後福利資產除外)	48.0	-	-	19.5	27.7	-	95.2	2.5	-	97.7
利息收入	84.0	10.7	2.8	0.6	3.3	-	101.4	78.0	(7.5)	171.9
財務費用	65.6	-	4.1	0.2	12.1	0.4	82.4	257.2	(7.5)	332.1
所得稅開支	160.8	9.7	9.5	92.1	4.9	(53.4)	223.6	(8.6)	-	215.0
於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6,946.6	339.6	2,281.9	4,120.6	7,806.5	1,504.6	32,999.8	8,828.6	-	41,828.4
聯營公司	471.5	631.4	4,460.3	803.9	1,536.1	5,268.4	13,171.6	61.6	-	13,233.2
合營企業	6,015.1	6,571.2	3,027.7	5.8	1,877.7 (i)	1,156.2	18,653.7	24.2	-	18,677.9
總資產	23,433.2	7,542.2	9,769.9	4,930.3	11,220.3	7,929.2	64,825.1	8,914.4	-	73,739.5
總負債	4,454.6	38.5	63.3	950.6	7,264.3	17.2	12,788.5	15,841.5	-	28,630.0

(i) 此結餘包括本集團於其交通業務的投資18.673億港元。

中期業績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本期間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續)：

百萬港元	道路	能源及水務	港口及物流	設施管理	建築及交通	策略性投資	總計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1,172.6	-	49.8	3,099.0	5,863.4	-	10,184.8
分部之間	-	-	-	(11.0)	(76.0)	-	(87.0)
收入—對外	1,172.6	-	49.8	3,088.0	5,787.4	-	10,097.8
應佔經營溢利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425.4	-	38.1	497.3	100.8	143.2	1,204.8
聯營公司	22.6	15.4	18.2	(0.5)	52.6	134.0 (ii)	242.3 (b)
合營企業	225.2	396.7	174.1	2.6	124.9 (i)	(50.4)	873.1 (b)
	673.2	412.1	230.4	499.4	278.3	226.8	2,320.2
調整—總辦事處及非經營項目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594.3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55.8
匯兌收益淨額							30.4
利息收入							72.7
財務費用							(288.7)
開支及其他							(179.8)
股東應佔溢利							2,604.9

(i) 此款額包括本集團於其交通業務的應佔經營溢利1.249億港元。

(ii) 此款額包括本集團於其三間從事投資活動的聯營公司的應佔經營溢利1.071億港元。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本期間向執行委員會提供的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續)：

百萬港元	道路	能源及水務	港口及物流	設施管理	建築及交通	策略性投資	分部總計	企業	抵銷	綜合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折舊	4.9	-	-	24.9	18.7	-	48.5	4.9	-	53.4
無形特許經營權攤銷	372.3	-	-	-	-	-	372.3	-	-	372.3
無形資產攤銷	-	-	-	15.6	-	-	15.6	-	-	15.6
增加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遞延稅項 資產及離職後福利資產除外)	8.5	-	-	34.5	35.9	-	78.9	0.1	-	79.0
利息收入	25.1	11.2	1.1	0.8	3.2	130.5	171.9	72.7	(7.6)	237.0
財務費用	56.3	-	4.6	0.3	9.6	-	70.8	288.7	(7.6)	351.9
所得稅開支	155.6	12.7	8.7	98.2	4.2	3.4	282.8	0.2	-	283.0
於2014年6月30日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9,079.9	400.5	2,237.9	3,883.5	6,914.3	1,740.9	34,257.0	5,143.2	-	39,400.2
聯營公司	441.0	623.7	4,305.1	734.7	1,472.3	5,336.0	12,912.8	59.2	-	12,972.0
合營企業	6,189.7	6,772.4	2,961.2	5.6	1,965.8 (i)	1,238.4	19,133.1	48.8	-	19,181.9
總資產	25,710.6	7,796.6	9,504.2	4,623.8	10,352.4	8,315.3	66,302.9	5,251.2	-	71,554.1
總負債	5,481.6	41.9	74.1	896.4	6,299.0	138.3	12,931.3	15,579.4	-	28,510.7

(i) 此結餘包括本集團於其交通業務的投資19.553億港元。

中期業績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應佔經營溢利與簡明綜合收益表的調整如下：

百萬港元	聯營公司		合營企業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應佔經營溢利	349.8	242.3	741.3	873.1
企業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非經營項目				
一間合營企業的出售項目收益淨額 (附註15(a))	-	-	1,549.9	-
減值虧損(附註14(a)及15(b))	(1,300.0)	-	(300.0)	-
其他	(34.0)	(16.8)	(54.7)	(75.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	(984.2)	225.5	1,936.5	797.6

(c) 按地區劃分的資料：

百萬港元	收入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 遞延稅項資產及 離職後福利資產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於2014年 12月31日	於2014年 6月30日
	2014年	2013年		
香港	10,625.6	8,678.3	4,688.7	4,569.7
中國內地	1,297.6	1,208.7	15,597.1	15,773.3
澳門	51.2	210.8	9.0	5.6
	11,974.4	10,097.8	20,294.8	20,348.6

5.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附註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0	148.3	55.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溢利		10.7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溢利		–	14.3
匯兌收益淨額		57.6	94.2
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16.4
銀行存款及其他		171.9	120.6
機器租賃收入		59.7	47.2
股息及其他收入		38.3	39.6
管理費收入		21.2	13.7
		507.7	501.8

6.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附註		
計入			
投資物業租金的總收入		81.8	77.9
減：支出		(12.8)	(6.7)
		69.0	71.2
扣除			
出售存貨成本		1,118.4	1,037.8
提供服務成本		9,246.4	7,438.1
折舊	11	63.7	53.4
無形特許經營權攤銷	12	418.8	372.3
無形資產攤銷	13	15.6	15.6
營運租賃租金開支－物業		32.0	2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30.7

中期業績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2013年:16.5%)稅率撥備。中國內地及海外溢利的稅項乃根據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此等稅率由9%至25%(2013年:9%至25%)不等。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款額為: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本期間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30.8	98.8
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	222.6	211.8
遞延所得稅貸記	(38.4)	(27.6)
	215.0	283.0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稅項分別為5,650萬港元(2013年:3,000萬港元)及1.725億港元(2013年:1.990億港元),分別以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

8.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27港元(2013年:已派付0.36港元)	1,014.3	1,337.4

9. 每股盈利

本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盈利20.038億港元(2013年：26.049億港元)及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741,994,845股(2013年：3,675,841,300股)計算。

本期間及去年同期並無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

10.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附註	香港工商物業	中國住宅物業	總計
於2014年7月1日		3,620.1	23.7	3,643.8
添置		–	0.1	0.1
公平值變動	5	148.0	0.3	148.3
匯兌差異		–	0.3	0.3
建築成本估計總額的調整		(1.0)	–	(1.0)
於2014年12月31日		3,767.1	24.4	3,791.5

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或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重估。物業乃按市值評估或收入法進行估值。

中期業績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港元	附註	土地 及物業	其他廠房 及設備	總計
成本				
於2014年7月1日		25.1	1,631.3	1,656.4
添置		–	53.7	53.7
出售		–	(20.2)	(20.2)
匯兌差異		–	1.1	1.1
於2014年12月31日		25.1	1,665.9	1,691.0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4年7月1日		8.9	1,094.8	1,103.7
折舊	6	0.2	63.5	63.7
出售		–	(20.0)	(20.0)
匯兌差異		–	0.7	0.7
於2014年12月31日		9.1	1,139.0	1,148.1
賬面淨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16.0	526.9	542.9
於2014年6月30日		16.2	536.5	552.7

12. 無形特許經營權

	附註	百萬港元
成本		
於2014年7月1日		20,685.7
添置		43.9
匯兌差異		249.3
於2014年12月31日		20,978.9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4年7月1日		4,988.7
攤銷	6	418.8
匯兌差異		50.5
於2014年12月31日		5,458.0
賬面淨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15,520.9
於2014年6月30日		15,697.0

13. 無形資產

百萬港元	附註	商譽	經營權	總計
成本				
於2014年7月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67.2	567.2	634.4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4年7月1日		15.4	163.9	179.3
攤銷	6	–	15.6	15.6
於2014年12月31日		15.4	179.5	194.9
賬面淨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51.8	387.7	439.5
於2014年6月30日		51.8	403.3	455.1

中期業績

14. 聯營公司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上市公司股份－香港	(a),(c)	6,582.7	7,694.1
上市公司股份－海外	(b),(c)	1,136.1	–
非上市公司股份		3,754.1	3,600.1
		11,472.9	11,294.2
商譽		787.2	777.3
應收款項		973.1	900.5
		13,233.2	12,972.0

- (a)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佔一間上市聯營公司新礦資源的市值約17億港元，較其賬面值約34億港元為低（未計下文所述的減值撥備）。管理層已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對該投資的賬面值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參考業務計劃及現行市況，按鐵精粉價格、生產成本、證實及概算礦儲量、生產能力及貼現率等假設估算未來現金流。

在編製評估時，管理層已考慮近期鐵精粉的市場價格大幅下跌、礦場延遲生產以及預期鐵精粉價格長遠而言將會回升的影響。根據評估，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13億港元。

務請注意，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假設涉及判斷，並極為取決於鐵精粉價格及所用貼現率的預測。舉例而言，倘若平均鐵精粉價格上升或下跌5%，減值虧損會分別下跌或上升約2億港元。此外，倘若貼現率內的風險溢價上升或下跌1%，減值虧損會分別上升或下跌約2億港元。

14. 聯營公司(續)

- (b) 本集團持有Tharisa約16%的權益，該公司在塞浦路斯註冊成立，其普通股股份在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主要在南非進行鉻的開採及加工。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Tharisa的權益列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入賬。於本期間，管理層為提升於Tharisa的長遠投資回報，故加強其參與程度以密切監察此項投資。因此，本公司的一名董事會成員自2014年12月19日起獲委任為Tharisa的非執行董事，以參與其業務(包括財務及營運政策)。由於本集團能夠透過其董事會代表向Tharisa行使重大影響力，Tharisa自此被重列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入賬；以往在投資重估及外匯儲備確認有關Tharisa的公平值變動及匯兌變動已予撥回，而Tharisa的原始成本值約11億港元則重列為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本期間Tharisa的賬面值變動如下：

	附註	百萬港元
於2014年7月1日(列作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36.6
截至重列日期的公平值變動及匯兌變動		(317.7)
重列時撥回的儲備	19	717.2
於2014年12月31日(列作一間聯營公司)		1,136.1

- (c) 本集團的上市聯營公司股份的市值為61.114億港元(2014年6月30日：47.224億港元)。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定期檢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除上文附註14(a)所詳述外，管理層認為，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概無出現任何減值。

中期業績

15. 合營企業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合作合營企業			
投資成本減撥備		1,751.4	1,856.2
商譽		90.0	90.0
應佔而未分派的收購後業績		1,753.4	1,586.5
應收款項		17.1	29.3
應付款項		-	(133.7)
		3,611.9	3,428.3
合資合營企業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3,562.1	3,430.2
商譽		87.2	87.2
		3,649.3	3,517.4
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a)	8,265.5	9,090.0
商譽		501.0	532.1
應收款項		2,821.2	2,780.9
應付款項		(171.0)	(166.8)
	(b)	11,416.7	12,236.2
		18,677.9	19,181.9

- (a) 於2014年5月15日，中法控股與一名第三方訂立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據此，中法控股同意出售中法能源投資有限公司(「中法能源」)已發行股本的90%及轉讓中法能源欠中法控股的股東貸款，總現金代價為6.120億美元(相等於47.5524億港元)。中法能源擁有澳門電力約42.2%的權益。該出售事項已於2014年7月15日完成，而本集團於本期間分佔收益約為15億港元。

15. 合營企業(續)

- (b) 本集團透過合營企業創成投資有限公司(「創成投資」)持有東新高速公路的45.9%實際權益。創成投資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約為18億港元(未計下文所述的減值撥備)。

東新高速公路正處於增長期，路費收入增長十分依賴番禺和南沙區的經濟及運輸網絡發展。鑑於廣州番禺區連接廣州南二環高速公路的一處互通於2014年最後一季局部通車後，其實際交通流量增長及平均每車輛路費均低於預期。管理層已參考現金流量貼現法進行減值評估。按照評估，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表內分佔減值虧損3億港元。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保證金	952.0	962.0
衍生金融工具	39.5	39.5
其他	32.6	32.1
	1,024.1	1,033.6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a)	1,683.6	1,926.7
應收保留款項		944.7	803.8
承包工程客戶欠款		160.0	94.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630.8	5,19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0.4	0.6
衍生金融工具		19.3	42.2
聯營公司欠款		1,349.8	70.3
合營企業欠款		125.4	311.3
		7,914.0	8,444.3

中期業績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三個月內	1,574.2	1,807.2
四至六個月	61.5	50.5
六個月以上	47.9	69.0
	1,683.6	1,926.7

本集團取決於市場要求及附屬公司所經營的業務而對不同類別業務採納不同的信貸政策。建築服務的應收保留款項按有關合約的條款處理。

18. 股本

	普通股	
	股份數目	百萬港元
法定 於2014年7月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6,000,000,000	6,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4年7月1日	3,741,915,242	3,741.9
透過以股代息方式發行	14,567,351	14.6
於2014年12月31日	3,756,482,593	3,756.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有的購股權計劃由其股東於2011年11月21日採納。自採納該購股權計劃起，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2014年12月31日，概無由本公司過往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19. 儲備

百萬港元	附註	投資重估					總計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儲備	外匯儲備	收益儲備	
於2014年7月1日		15,880.0	640.0	(84.9)	3,145.2	18,894.2	38,474.5
期內溢利		-	-	-	-	2,003.8	2,003.8
派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	-	-	(823.2)	(82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		-	-	(226.6)	-	-	(226.6)
聯營公司		-	-	(1.2)	-	-	(1.2)
合營企業		-	-	12.3	-	-	12.3
貨幣匯兌差異							
本集團		-	-	-	101.8	-	101.8
聯營公司		-	-	-	114.0	-	114.0
合營企業		-	-	-	122.3	-	122.3
以股代息							
發行新股份的股份溢價		180.8	-	-	-	-	180.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虧損		-	(160.5)	-	-	(2.5)	(16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列為							
聯營公司時撥回的儲備	14(b)	-	-	665.7	51.5	-	717.2
轉撥		-	(0.4)	-	-	0.4	-
現金流量對沖		-	9.1	-	-	-	9.1
於2014年12月31日		16,060.8	488.2	365.3	3,534.8	20,072.7	40,521.8
相當於							
2014年12月31日結餘		16,060.8	488.2	365.3	3,534.8	19,058.4	39,507.5
2015年宣派的中期股息		-	-	-	-	1,014.3	1,014.3
		16,060.8	488.2	365.3	3,534.8	20,072.7	40,521.8

特別儲備包括根據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相關中國法律規定及／或合營協議條款規定而設立的法定儲備，並須保留於該等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作指定用途。特別儲備亦包括資本贖回儲備、購股權儲備、物業重估儲備以及自利率掉期及跨貨幣掉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中期業績

20. 借貸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			
有抵押	(a)	822.8	1,018.7
無抵押		9,266.6	7,276.2
固定利率債券			
無抵押		3,863.5	3,858.8
其他借貸			
無抵押		0.2	0.3
		13,953.1	12,154.0
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	(a)	417.7	412.5
無抵押		1,103.8	2,300.9
固定利率債券			
無抵押		–	1,250.0
短期銀行貸款及透支			
無抵押		1,223.2	1,549.9
其他借貸			
無抵押		0.2	0.2
		2,744.9	5,513.5
		16,698.0	17,667.5

(a) 有關銀行貸款乃以杭州繞城公路的無形特許經營權作抵押。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a)	516.1	808.4
應付保留款項		937.3	809.3
來自承包工程客戶的墊款		1,365.0	1,111.8
欠承包工程客戶的款項		1,002.4	805.9
欠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80.0	4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13.2	4,058.0
欠聯營公司的款項		24.5	5.4
欠合營企業的款項		0.7	0.6
		8,639.2	7,644.0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三個月內	499.6	781.0
四至六個月	2.4	14.0
六個月以上	14.1	13.4
	516.1	808.4

22. 承擔

(a) 未清付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附註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無形特許經營權		10.4	2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9	53.6
對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注資	(i)	1,430.0	1,492.9
已批准但未訂約			
無形特許經營權		—	47.0
		1,493.3	1,616.2

(i) 本集團已承諾以墊款、資本及貸款注資方式為一間聯營公司及若干合營企業提供足夠資金以進行相關項目。董事估計本集團佔該等項目的預計資金要求約為14.300億港元(2014年6月30日：14.929億港元)，為應佔該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資本及貸款注資部分。

(b) 本集團應佔但未於上文載列的合營企業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5.6	797.8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注資/收購	116.0	73.8
已批准但未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2.2	479.0
	1,513.8	1,350.6

中期業績

23. 或然負債及財務擔保合約

(a) 本集團的財務擔保合約載列如下：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下列公司獲授信貸的擔保		
一間聯營公司	20.0	20.0
合營企業	1,025.6	1,019.7
一間關聯公司	69.7	64.7
	1,115.3	1,104.4

(b)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佔但未於上文載列的合營企業的或然負債為2,160萬港元(2014年6月30日：1,680萬港元)。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經營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	1,623.3	2,247.4
折舊及攤銷	498.1	441.3
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	(594.3)
利息收入	(171.9)	(237.0)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48.3)	(55.8)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溢利	—	(14.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溢利	(10.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2.8)	(3.7)
其他非現金項目	(14.8)	18.6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的經營溢利	1,772.9	1,802.2
保證金(增加)／減少	(0.1)	236.6
存貨增加	(81.0)	(2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815.5)	(1,24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948.8	1,136.0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結餘(增加)／減少	(1,218.2)	1,257.5
欠非控股權益的款項增加／(減少)	34.8	(15.9)
其他	11.2	(6.6)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	652.9	3,139.9

25. 關聯方交易

(a) 本期間內，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概述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與聯屬公司交易	(i)		
提供建築工程服務	(ii)	–	146.4
提供其他服務	(iii)	0.2	0.5
利息收入	(iv)	11.5	18.7
管理費收入	(v)	8.8	11.1
租金及其他有關開支	(vi)	(4.9)	(1.2)
與其他關聯方交易	(i)		
提供建築工程服務	(ii)	3,497.0	3,083.1
提供其他服務	(iii)	36.6	31.1
租金及其他有關開支	(vi)	(26.4)	(19.7)
其他開支	(vii)	(322.2)	(334.2)

- (i) 聯屬公司包括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關聯方指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新世界發展」)和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周大福企業」)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杜惠愷先生及其聯繫人，而並非本集團旗下的公司。新世界發展乃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而周大福企業則為新世界發展的主要股東。杜惠愷先生乃新世界發展的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 (ii) 提供建築工程服務的收入乃根據有關合約收取。
- (iii) 本集團向若干聯屬公司及關聯方提供多種服務，包括設施管理、物業管理及其他服務。所提供的服務乃根據有關合約收取費用。
- (iv) 利息收入乃就聯屬公司應付的未償還結餘按有關協議的利率計算。
- (v) 管理費乃根據有關合約的收費率收取。
- (vi) 租金及其他有關開支乃根據各租約的收費率計算。
- (vii) 其他開支包括機電工程、購買建築材料、洗衣、保安及護衛、園藝、清潔及物業管理服務。該等服務乃按相關合約收費。

中期業績

25.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酬金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袍金	2.1	2.0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1.7	22.5
退休福利計劃的僱主供款	1.1	1.2
	24.9	25.7

- (c)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總額為52.866億港元(2014年6月30日：40.923億港元)。該等結餘乃無抵押，而其中9.104億港元(2014年6月30日：8.571億港元)為計息。該等結餘亦包括合共1.975億港元(2014年6月30日：1.975億港元)的款項，較合營企業的若干債務後償。應付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非控股權益的總額為3.749億港元(2014年6月30日：4.486億港元)。該等結餘乃無抵押及免息。

26.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5年1月30日，本集團的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Natal Global Limited訂立了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總現金代價約2.225億美元向周大福企業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Zion Sky Holdings Limited收購(i) Goshawk全部已發行優先股本的40%權益；及(ii)若干未償還貸款票據連同應計及未付的利息。Goshawk主要從事商務飛機租賃業務的投資。該收購事項已於2015年2月2日完成，於Goshawk的投資被列作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入賬。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2015年3月2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宣派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中期股息(「中期股息」)每股0.27港元，並採納以股代息方式分派，惟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

待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中期股息將予發行的新股上市及買賣後，各股東將獲配發市值總額相等於股東可選擇以現金收取的款項總額的已繳足股份。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每股0.27港元以代替配發股份。載有以股代息安排詳情的通函，連同選擇收取現金股息的表格，將約於2015年4月2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收取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詳情載列如下：

遞交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間 2015年3月19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2015年3月20日至25日(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 2015年3月25日

派發中期股息日期 約於2015年5月19日

於上述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釐定享有中期股息的權利，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得遲於上述最後時間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的披露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股東貸款或墊款的方式向其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合共52.866億港元、為聯屬公司提供擔保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融資數額為10.456億港元，並訂立合約向聯屬公司提供合共14.300億港元的資金及／或貸款。上述款額合共相當於按上市規則第14.07(1)條所界定的資產比率計算約10.7%。

此等墊款中(i)合共1.047億港元按8%的年利率計息；(ii)1,700萬港元按香港最優惠利率計息；及(iii)7.887億港元按六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3%計息及無須於報告期末起的未來12個月內償還。除以上所述外，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墊款亦包括較一間聯屬公司若干債務後償的金額合共1.975億港元。向聯屬公司提供的已訂約資金及貸款注資將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銀行信貸撥付。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2條，於2014年12月31日，獲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的聯屬公司的備考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本集團應佔該等聯屬公司的權益如下：

	備考合併 財務狀況表 百萬港元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39,161.0	19,183.5
流動資產	11,381.4	6,600.4
流動負債	(13,731.2)	(8,136.9)
非流動負債	(15,148.7)	(7,032.3)
	21,662.5	10,614.7

聯屬公司的備考合併財務狀況表乃合併該等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編製，並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及按財務狀況表的主要分類重新分類。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本集團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就確定和制訂最佳實務作出重大努力。本集團相信，健全而有效的企業實務，乃公司得以順暢、有效率及具透明度地營運的根基，並因而有能力吸引投資、維護股東及持份者的權益，以及提升股東價值。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及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比標準守則所訂標準更高的《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以規管指定僱員（「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由於彼等所擔任的職位，令其極可能接觸到尚未公佈的內幕消息。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有關僱員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所載的標準。

更新董事資料

自本公司2014年年報作出披露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而須予披露有關本公司董事資料的變動載列如下：

1. 鄭志明先生獲委任為Tharisa(其普通股股份於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12月19日起生效。
2. 石禮謙先生退任為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副主席一職，自2015年1月1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董事會設立並訂明其職權範圍，負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和內部監控。該委員會現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與實務及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規定進行審閱。

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4年12月31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下權益：

(a) 於股份的好倉

	股份數目				於2014年 12月31日 佔股權 的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本公司 (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					
鄭家純博士	18,349,571	–	12,000,000 ⁽¹⁾	30,349,571	0.808%
曾蔭培先生	180,000	–	–	180,000	0.005%
林煒瀚先生	1,316,207	–	7,608 ⁽²⁾	1,323,815	0.035%
杜家駒先生	492,767	–	113,059 ⁽³⁾	605,826	0.016%
鄭志強先生	1,207,077	–	–	1,207,077	0.032%
鄭維志博士	2,590,631	–	–	2,590,631	0.069%
維爾•卡馮伯格先生	723,372	–	–	723,372	0.019%
新世界發展 (普通股)					
鄭家純博士	–	600,000 ⁽⁴⁾	–	600,000	0.007%
張展翔先生	124,400	–	–	124,400	0.001%
杜家駒先生	–	40,000 ⁽⁵⁾	–	40,000	0.000%
鄭志強先生	40,000	–	–	40,000	0.000%
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杜家駒先生	–	112,500 ⁽⁵⁾	405,000 ⁽³⁾	517,500	0.006%
鄭維志博士	387,448	–	–	387,448	0.004%
新礦資源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張展翔先生	7,154	–	–	7,154	0.000%
鄭志強先生	11,307	–	–	11,307	0.000%
惠記集團有限公司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林煒瀚先生	300,000	–	–	300,000	0.038%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鄭家純博士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 (2) 該等股份由林煒瀚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 (3) 該等股份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 (4) 該等股份由鄭家純博士的配偶持有。
- (5) 該等股份由杜家駒先生的配偶持有。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續)

(b)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購股權

(i) 新世界發展

根據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新世界發展的購股權計劃，下列本公司董事於可認購其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彼獲授新世界發展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2014年 7月1日 的結餘	期內調整 ⁽²⁾	期內行使		於2014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鄭家純博士	2012年3月19日	(1)	10,648,284	4,292	-	10,652,576	9.172

附註：

- (1) 分為四批，行使期分別由2012年3月19日、2013年3月19日、2014年3月19日及2015年3月19日，至2016年3月18日。
- (2) 新世界發展於期內宣佈以現金(可選擇以股代息)分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因此，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已作出調整。於2014年12月30日，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由9.176港元調整至9.172港元。
- (3) 該董事就獲授購股權所支付的現金代價為10港元。

(ii) 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

根據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新世界中國地產」，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下列本公司董事於可認購其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彼等獲授新世界中國地產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2014年 7月1日 的結餘	期內行使	於2014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鄭家純博士	2011年1月18日	(1)	2,077,922	-	2,077,922	3.036
鄭維志博士	2011年1月18日	(1)	311,688	-	311,688	3.036

附註：

- (1) 分為五批，行使期分別由2011年2月19日、2012年2月19日、2013年2月19日、2014年2月19日及2015年2月19日，至2016年2月18日。
- (2) 每位董事就獲授購股權所支付的現金代價為10港元。

其他資料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續)

(c) 於債權證的好倉

(i) Rosy Unicorn Limited

下列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osy Unicorn Limited發行於2017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6.50%有擔保債券中擁有權益。彼所持有該等債權證的詳情如下：

姓名	債權證金額(美元)				總計	於2014年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12月31日
						佔已發行 債權證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杜家駒先生	-	-	4,500,000 ^(附註)		4,500,000	0.900%

附註：該等債權證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ii) 新世界中國地產

下列本公司董事在新世界中國地產發行的債權證(其中包括於2015年到期的人民幣4,300,000,000元8.50%債券、於2018年到期的人民幣3,000,000,000元5.50%債券及/或根據其1,500,000,000美元中期票據計劃發行於2019年到期的900,000,000美元5.375%票據)中擁有權益。彼等所持有該等債權證的詳情如下：

姓名	債權證金額(人民幣)				總計	於2014年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12月31日
						佔已發行 債權證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曾蔭培先生	3,500,000	-	-	-	3,500,000	0.027%
林焯瀚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0.008%
杜家駒先生	-	-	27,628,000 ⁽¹⁾	-	27,628,000	0.216%
鄭維志博士	-	-	-	30,000,000 ⁽²⁾	30,000,000	0.234%

附註：

- (1) 該等債權證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其中人民幣6,128,000元債權證以美元發行，並已採用1美元兌人民幣6.128元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 (2) 該等債權證由一間信託控股公司擁有，而鄭維志博士為該信託項下的受益人之一。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續)

(c) 於債權證的好倉(續)

(iii) *Fi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下列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Fita International Limited發行於2020年到期的750,000,000美元7.00%有擔保債券中擁有權益。彼所持有該等債權證的詳情如下：

姓名	債權證金額(美元)			總計	於2014年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12月31日
					佔已發行
					債權證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杜家駒先生	—	—	3,000,000 ^(附註)	3,000,000	0.400%

附註：該等債權證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iv) *NWD (MTN) Limited*

下列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NWD (MTN) Limited根據其中期票據計劃發行的債權證中擁有權益。彼所持有該等債權證的詳情如下：

姓名	債權證金額(美元)			總計	於2014年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12月31日
					佔已發行
					債權證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杜家駒先生	—	—	2,000,000 ^(附註)	2,000,000	0.139%

附註：該等債權證由杜家駒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股份登記冊內登記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有的購股權計劃由其股東於2011年11月21日採納。自採納該購股權計劃起，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2014年12月31日，概無由本公司過往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4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名稱	股份數目			於2014年 12月31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實益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	–	2,400,318,041 ⁽¹⁾	2,400,318,041	63.90%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	–	2,400,318,041 ⁽²⁾	2,400,318,041	63.90%
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	–	2,400,318,041 ⁽³⁾	2,400,318,041	63.90%
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	–	2,400,318,041 ⁽⁴⁾	2,400,318,041	63.90%
周大福企業	97,034,424	2,303,283,617 ⁽⁵⁾	2,400,318,041	63.90%
新世界發展	1,550,563,156	752,720,461 ⁽⁶⁾	2,303,283,617	61.31%
Mombasa Limited	687,747,784	–	687,747,784	18.31%

附註：

- (1)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CTFC」)約48.98%權益，因此被視為於CTFC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直接持有CTFC約46.65%權益，因此被視為於CTFC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CTFC直接持有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周大福(控股)」)約78.58%權益，因此被視為於周大福(控股)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周大福(控股)直接持有周大福企業的全部權益，因此被視為於周大福企業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周大福企業連同其附屬公司持有超過三分之一的新世界發展已發行股份，因此被視為於新世界發展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新世界發展間接持有Mombasa Limited的全部權益，因此被視為於Mombasa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新世界發展亦被視為分別擁有由Financial Concepts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的2,979,975股股份、由Hing Loong Limited及Fine Reputation Incorporated各自持有的30,996,351股股份的權益，該等公司均為新世界發展的附屬公司。
- (7)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並無記錄其他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銀堡有限公司發行及由本公司擔保於2014年到期的人民幣1,000,000,000元2.75%有擔保債券(「該債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已於2014年7月14日到期。該債券已於上述到期日按本金額悉數贖回。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5年2月26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家純博士(主席)
曾蔭培先生
林煒瀚先生
張展翔先生
鄭志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杜顯俊先生
黎慶超先生
杜家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鄭維志博士
石禮謙先生
維爾·卡馮伯格先生
楊昆華先生
(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的替任董事)
李耀光先生

董事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鄭家純博士(主席)
曾蔭培先生
林煒瀚先生
張展翔先生
鄭志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先生(主席)
黎慶超先生
鄭維志博士
石禮謙先生

薪酬委員會

石禮謙先生(主席)
曾蔭培先生
林煒瀚先生
鄭志強先生
鄭維志博士

提名委員會

鄭家純博士(主席)
曾蔭培先生
鄭志強先生
鄭維志博士
石禮謙先生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曾蔭培先生(主席)
林煒瀚先生
張展翔先生
鄭志明先生
黎慶超先生
杜家駒先生
李耀光先生
林月雲女士
鄧祥兒女士

公司秘書

鄧德榮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中18號
新世界大廈28樓

股份過戶及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美國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東方匯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分行
瑞穗銀行香港分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銀行
加拿大豐業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香港支店
三菱東京UFJ銀行香港支店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網站

www.nws.com.hk

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作準。

本中期報告亦可於公司網站www.nws.com.hk下載。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2015年



新創建 NWS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8號
新世界大廈28樓

電話 (852) 2131 0600
傳真 (852) 2131 0611
電郵 nwsnews@nws.com.hk

www.nws.com.hk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採取所有可行的措施，務求節省資源和儘量減少廢物。
此中期報告由FSC™認證紙張、免化學沖洗版材及大豆油墨印刷。
FSC™標誌表示產品組源自負責任的森林資源：該等森林根據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的規例獲得認可。

